

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 年 8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1
§ 5 托管人报告	1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1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4
6.4 报表附注	15
§ 7 投资组合报告	3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5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5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5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5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6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37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7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37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37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3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37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37
10.8 其他重大事件	3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1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1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1
12.2 存放地点	42
12.3 查阅方式	4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摩灵动优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752
交易代码	0097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989,758.9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合理配置股债比例、精选个券，力争获取超越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1.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法规政策、利率走势、资金供求关系、证券市场走势、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研判各类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以及参与可转换债券转股、股票市场交易等权益类投资工具类资产的投资机会。 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的主要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策略等。 3、信用债投资策略 在构建信用债投资组合时，本基金将采取行业配置与个券评级跟踪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投资于外部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及以上的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及无债项信用等级的信用债，主体信用等级应为 AA 及以上）。 4、可转债投资策略 当正股价格处于特定区间内时，可转换债券将表现出股性、债性或者股债混合的特性。本基金将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正股进行分析，从行业背景、公司基本面、市场情绪、期权价值等因素综合考虑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机会，在价值权衡和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审慎进行可转换债券的投资。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基础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等基本研究，结合相关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谨慎参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股票投资策略 在资产配置策略的基础上，本基金可以直接参与股票市场投资。在

	构建股票市场股票投资组合时，本基金将采取行业配置与个股精选相结合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许菲菲
	联系电话	(0755)88318883
	电子邮箱	xxpl@msfund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8	95599
传真	(0755)82990384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01-04 室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518048	100031
法定代表人	王鸿嫔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s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 17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740,137.34
本期利润	4,895,894.9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3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2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3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010,242.1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8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6,045,848.8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5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1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5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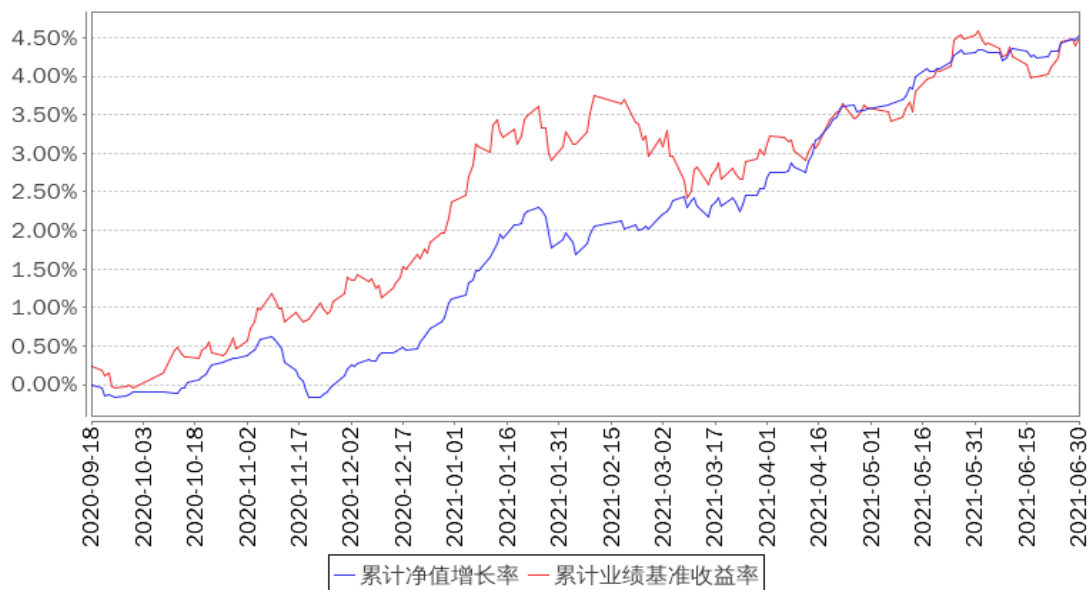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1%	0.05%	-0.04%	0.09%	0.25%	-0.04%
过去三个月	1.94%	0.06%	1.48%	0.10%	0.46%	-0.04%
过去六个月	3.38%	0.08%	2.09%	0.14%	1.29%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53%	0.07%	4.51%	0.13%	0.02%	-0.06%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灵动优选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前身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成立的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主要股东包括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国内外机构。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 32 只开放式基金，其中股票型基金 4 只，混合型基金 16 只，指数型基金 3 只，债券型基金 9 只。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雪	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2020 年 9 月 18 日	-	13 年	中央财经大学国际金融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交易部，历任交易员、投资经理。2014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摩根士丹利华鑫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3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值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兴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后疫情时代，复苏是全球经济的主旋律，上半年随着疫苗接种持续推进，欧美经济体迎来经

济快速修复期，虽然变种病毒的影响在部分地区和国家发酵，但全球经济复苏趋势稳步推进。我国疫情恢复最早，去年已经度过了快速修复阶段，动能有所弱化但依然在向潜在增速靠近。这其中的亮点主要是出口，伴随着外需的恢复和海外受疫情影响生产受限，出口受益于海外供需缺口的缓慢收敛，并带动生产端的高景气，上半年工业增加值两年复合增速 7%，超过疫情前水平。而经济本身的结构性问题并未解决，不均衡不充分的问题在中小企业、部分群体就业及服务消费等领域凸显。基于此，上半年政策维持连续稳定，既保持对实体经济的支持，鼓励制造业投资、民间投资，激发经济的内生性，又采用结构性政策重点呵护受损群体，不急转弯。

上半年，债券市场总体呈 V 型走势，窄幅波动的特征明显。基本面对债市缺乏指引，受资金面的影响更加显著，在二季度流动性的持续宽松下，债市受配置需求刺激，缓慢走牛。股票市场更多的是结构性机会，年初抱团股瓦解，但在流动性推升下卷土重来，越抱越紧，其中新能源、电子和医药赛道保持热度，赚钱效应明显。基于我们对全年股票市场趋势性机会不大的判断，组合保持较低的权益仓位，重点关注景气行业的优质公司，深入跟踪和研究。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53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0453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0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海外风险加剧，美联储货币政策转向面临靴子落地，过量流动性推高的资产价格有回调的风险，这其中，美债在一季度冲高至 1.7 以后逐步回落至 1.2 附近，也对风险资产的估值有一定支撑，但也加剧了后续美债反弹引发风险的可能。另外，美元的升值压力对新兴市场国家的压力值得重点关注，快速膨胀的外债叠加疫情期间受冲击的经济状况加剧了债务风险。而国内经济相对较为平稳，总体而言单边回落的风险不大，前期较有节制的政策也留有一定空间，以应对海外可能的不确定性。从大类资产上看，前期降准一定程度上透支了债市的下行空间，而权益市场受益于经济转型，科技制造为代表的新经济仍是值得长期关注的方向，具有一定配置价值。

本基金将坚持平衡收益与风险的原则，未来一个季度保持适中流动性，保持中等杠杆和久期，优选转债个券，根据宏观经济变化把握大类资产方向。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则及时就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基金估值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分管基金运营部的公司领导)以及相关成员(包括研究管理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风险管理部及监察稽核部相关业务人员)构成。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估值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由于基金经理、相关投资研究人员、债券信用分析师对特定投资品种的估值有深入的理解,经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在需要时可以列席估值委员会议并提出估值建议,估值委员会对特定品种估值方法需经委员充分讨论后确定。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

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3,653,707.80	2,431,929.08
结算备付金		2,247,467.91	1,116,296.28
存出保证金		8,307.33	8,05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95,263,620.00	203,731,500.00
其中：股票投资		4,481,720.00	4,296,500.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90,781,900.00	199,435,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90,738.97
应收利息	6.4.7.5	3,010,770.19	2,410,445.2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0,769.85	143,15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204,284,643.08	210,132,12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000,000.00	19,8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502,079.45	-
应付赎回款		1,468,866.73	250,652.93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0,790.19	139,384.88
应付托管费		30,197.56	34,846.1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350.00	6,406.73
应交税费		17,337.91	24,425.67
应付利息		-	-6,945.77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99,172.38	103,188.00
负债合计		18,238,794.22	20,351,958.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177,989,758.96	187,705,298.81
未分配利润	6.4.7.10	8,056,089.90	2,074,86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45,848.86	189,780,16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284,643.08	210,132,120.14

注：1. 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45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7,989,758.96 份。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2020 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6,140,793.10
1. 利息收入		3,091,714.7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43,519.54
债券利息收入		3,048,195.1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18,198.6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382,396.6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434,802.0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1,00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155,757.6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75,122.09
减：二、费用		1,244,898.13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593,101.88
2. 托管费	6.4.10.2.2	148,275.47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4. 交易费用	6.4.7.19	8,493.38
5. 利息支出		371,016.2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71,016.27
6. 税金及附加		10,681.55
7. 其他费用	6.4.7.20	113,329.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95,894.9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5,894.97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7,705,298.81	2,074,862.71	189,780,161.5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895,894.97	4,895,894.9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	-9,715,539.85	1,085,332.22	-8,630,207.63

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其中：1. 基金申 购款	114,499,485.41	4,405,696.02	118,905,181.43
2. 基金赎 回款	-124,215,025.26	-3,320,363.80	-127,535,389.06
四、本期向基金 份额持有人分配 利润产生的基金 净值变动(净值 减少以“-”号填 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 权益(基金净值)	177,989,758.96	8,056,089.90	186,045,848.8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鸿嫔

邓寰乐

谢先斌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100号《关于准予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35,187,345.44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6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35,455,698.5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68,353.1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可转换债券（包括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1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

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653,707.8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3,653,707.80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378,565.07	4,481,720.00	103,154.9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8,821,939.44	100,049,900.00
	银行间市场	89,572,943.81	90,732,000.00
	合计	188,394,883.25	190,781,9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92,773,448.32	195,263,620.00	2,490,171.6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77.4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011.40
应收债券利息	3,009,177.60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3.70
合计	3,010,770.19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50.00
合计	350.00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912.23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98,260.15
合计	99,172.38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7,705,298.81	187,705,298.81
本期申购	114,499,485.41	114,499,485.4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24,215,025.26	-124,215,025.26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77,989,758.96	177,989,758.96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678,551.70	396,311.01	2,074,862.71
本期利润	2,740,137.34	2,155,757.63	4,895,894.9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91,553.14	493,779.08	1,085,332.22
其中：基金申购款	2,806,807.58	1,598,888.44	4,405,696.02
基金赎回款	-2,215,254.44	-1,105,109.36	-3,320,363.8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010,242.18	3,045,847.72	8,056,089.90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2,958.4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0,478.25
其他	82.83
合计	43,519.54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82,396.6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382,396.63

6.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943,433.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561,036.3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82,396.63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434,802.05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434,802.05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4,622,488.21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3,397,252.45
减：应收利息总额	790,433.71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434,802.05

6.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000.0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000.00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5,757.63
股票投资	258,050.93
债券投资	1,897,706.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155,757.6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2,437.21
基金转换费收入	2,684.88
合计	75,122.09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未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赎回费 25% 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7,618.3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875.00
合计	8,493.38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	---------------------------------------

审计费用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5,469.43
债券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	600.00
合计	113,329.5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93,101.8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04,236.06

注：1. 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8%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8% / 当年天数。

2.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48,275.47

注：1.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 / 当年天数。

2.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3,653,707.80	12,958.4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6.4.12 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3050	南银转债	2021 年 6 月 17 日	2021 年 7 月 1 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440	44,000.00	44,000.00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6,000,000.00 元，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股票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基金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和权益类资产，力争使投资者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和审计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政策，检查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公司经营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承担责任，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督察长监督检查基金和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分工负责风险监督与控制，前者负责合规风险管理，后者主要负责操作风险和基金投资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监督管理；基金经理、投资总监以及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基金投资业务风险进行直接管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

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农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29,044,900.00	9,957,000.00
合计	29,044,900.00	9,957,000.00

注：本基金持有的未评级的债券为超短期融资债券、国债。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AA	90,480,000.00	99,226,000.00
AAA 以下	71,257,000.00	90,252,00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161,737,000.00	189,478,000.00

6.4.13.2.3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未超过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最近工作日确认的净赎回金额未超过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资产					
银行存款	3,653,707.80	-	-	-	3,653,707.80
结算备付金	2,247,467.91	-	-	-	2,247,467.91
存出保证金	8,307.33	-	-	-	8,30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183,900.00	90,367,000.00	51,231,000.00	4,481,720.00	195,263,620.00
应收利息	-	-	-	3,010,770.19	3,010,770.19
应收申购款	-	-	-	100,769.85	100,769.85
资产总计	55,093,383.04	90,367,000.00	51,231,000.00	7,593,260.04	204,284,643.0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468,866.73	1,468,866.7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20,790.19	120,790.19
应付托管费	-	-	-	30,197.56	30,197.56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502,079.45	502,079.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000,000.00	-	-	-	16,000,000.00
应付交易费用	-	-	-	350.00	350.00
应交税费	-	-	-	17,337.91	17,337.91
其他负债	-	-	-	99,172.38	99,172.38
负债总计	16,000,000.00	-	-	2,238,794.22	18,238,794.22
利率敏感度缺口	39,093,383.04	90,367,000.00	51,231,000.00	5,354,465.82	186,045,848.86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431,929.08	-	-	-	2,431,929.08
结算备付金	1,116,296.28	-	-	-	1,116,296.28
存出保证金	8,055.19	-	-	-	8,05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7,000.00	138,973,000.00	50,505,000.00	4,296,500.00	203,731,500.00
应收利息	-	-	-	2,410,445.20	2,410,445.20
应收申购款	-	-	-	143,155.42	143,155.4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90,738.97	-
资产总计	13,513,280.55	138,973,000.00	50,505,000.00	7,140,839.59	210,132,120.1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50,652.93	250,652.9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9,384.88	139,384.88
应付托管费	-	-	-	34,846.18	34,846.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800,000.00	-	-	-	19,800,000.00
应付交易费用	-	-	-	6,406.73	6,406.73
应付利息	-	-	-	-6,945.77	-6,945.77
应交税费	-	-	-	24,425.67	24,425.67
其他负债	-	-	-	103,188.00	103,188.00
负债总计	19,800,000.00	-	-	551,958.62	20,351,958.62
利率敏感度缺口	-6,286,719.45	138,973,000.00	50,505,000.00	6,588,880.97	189,780,161.5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760,925.00	-2,385,247.00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796,866.00	2,431,680.00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和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日常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跟踪和控制。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41%（2020 年 12 月 31 日：2.26%），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481,720.00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190,781,9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296,500 元，属于第二层次余额为 199,435,000.00 元，无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481,720.00	2.19
	其中：股票	4,481,720.00	2.1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0,781,900.00	93.39
	其中：债券	190,781,900.00	93.3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901,175.71	2.89
8	其他各项资产	3,119,847.37	1.53
9	合计	204,284,643.08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076,600.00	1.1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05,120.00	1.2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481,720.00	2.4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54	深信服	5,000	1,297,400.00	0.70
2	601233	桐昆股份	50,000	1,204,500.00	0.65
3	688561	奇安信	12,000	1,107,720.00	0.60
4	600745	闻泰科技	9,000	872,100.00	0.4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561	奇安信	1,357,403.44	0.72
2	300454	深信服	1,130,802.00	0.60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45	闻泰科技	2,943,433.00	1.55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488,205.4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943,433.0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015,900.00	4.8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21,604,000.00	65.3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29,000.00	10.77
6	中期票据	40,089,000.00	21.5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4,000.00	0.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0,781,900.00	102.5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2291	19 吴江 02	100,000	10,415,000.00	5.60
2	1980360	19 国兴债 03	100,000	10,261,000.00	5.52
3	2080296	20 雨花城投 01	100,000	10,256,000.00	5.51
4	163901	20 龙湖 06	100,000	10,234,000.00	5.50
5	175477	20 蓉高 03	100,000	10,205,000.00	5.4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7.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

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307.3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010,770.19
5	应收申购款	100,769.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19,847.37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9,729	18294.76	35,222,873.32	19.79	142,766,885.64	80.2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4,086.87	0.002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9 月 1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35,455,698.5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7,705,298.8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4,499,485.4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24,215,025.2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989,758.9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1 年 5 月 26 日，基金管理人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总经理王鸿嫔女士。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告了上述事项。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1 年 5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谭敦宇任托管业务部总裁。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公司	2	4,787,568.44	88.14%	3,501.22	88.14%	—
新时代证券	1	644,070.00	11.86%	471.01	11.86%	—
东兴证券	1	—	—	—	—	—
东方财富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华鑫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2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注：1.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
- 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5) 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服务。
 - (6)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2.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交易单元相关租用手续。

3.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情况未发生变化。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	------	--------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金公司	11,045,800.00	16.59%	1,983,200,000.00	54.61%	-	-
新时代证 券	-	-	96,300,000.00	2.65%	-	-
东兴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信证券	10,134,492.32	15.22%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10,400,000.00	0.29%	-	-
华鑫证券	45,417,450.95	68.20%	1,525,800,000.00	42.01%	-	-
太平洋证 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16,000,000.00	0.44%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国金证 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1 月 18 日
2	本公司旗下 27 只基金 2020 年第四季 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1 月 21 日
3	本公司旗下 27 只基金 2020 年第四季 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1 月 21 日
4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农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投费率优惠活 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2 月 1 日
5	本基金增加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 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2 月 25 日
6	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股票估值调整情 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3 月 9 日
7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和耕传 承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 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3 月 10 日
8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度 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转换费率优惠 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3 月 12 日
9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安信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1 年 3 月 15 日

	公告		
10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3 月 26 日
11	本公司旗下 26 只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3 月 30 日
12	本公司旗下 26 只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3 月 30 日
13	本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及最低持有份额数额限制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3 月 31 日
14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4 月 12 日
15	本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4 月 21 日
16	本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4 月 21 日
17	本公司关于直销网上交易停止受理工行直连支付渠道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5 月 25 日
18	本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5 月 27 日
19	本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5 月 28 日
20	关于本基金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6 月 1 日
21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部分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6 月 8 日
22	本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6 月 30 日
23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6 月 30 日
24	本基金基金合同（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6 月 30 日
25	本基金托管协议（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6 月 30 日
26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侧袋机制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1 年 6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	30,000,358.33			30,000,358.33	16.8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大的情形。本基金属于开放式基金，在本基金存续期间，若上述投资者集中大额赎回本基金，可能会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本基金投资者可能会面临以下风险：

1. 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

由于我国证券市场的波动性较大，在市场价格下跌时会出现交易量急剧减少的情形，此时若出现巨额赎回可能会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从而产生流动性风险，甚至影响基金份额净值。此外，当出现巨额赎回时，因基金运作特点导致的费用计提、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以及基金持仓证券价格波动等因素，也可能会影响基金份额净值，极端情况下可能会造成基金份额净值的大幅波动。

2. 无法赎回基金的流动性风险

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能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人将面临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